

## 利用代辦機構招收國際學生 引起激烈的辯論

2011 年 6 月 22 日  
駐波士頓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文化組

利用委託代辦的方式引進外國學生赴美國大學校院留學，在美國國務院主辦的國際教育會議中，受到尖銳的批評，因為有一個分組討論成員將招生工作外包的作法，比做汽車推銷員。

美國大學註冊招生協會聯合會執行董事 Barmak Nassirian 主管說：「它對招生的特殊功能造成破壞性。若我們像賣汽車一樣地把零件拋售出去，會使美國高等教育的信譽受損。」Nassirian 先生在「留學美國 (EducationUSA)」論壇首日發表談話，該論壇吸引了來自美國教育顧問中心在 40 個國家的 250 位美國大學代表及顧問。該合作網絡在全球有 400 多個中心，主要是通過政府，在海外大力推動美國高等教育。

美國國務院禁止「留學美國」的學生諮詢中心與留學代辦商合作，因為他們代表美國特定大學，並擁有合同。「留學美國」計畫的一位主管 Diane Young，在主持以獎勵為基礎的招生座談時，解釋該政策說：「我們不想造成意識偏差。我們與代理商的任何合作，都會自動演變成一種意識上的偏見。」

付費給靠招募學生賺錢的海外代理商，這樣的作法受爭議日增，因為這種情況在美國大學校院已漸稀鬆平常。支持者說，它可以在競爭日益激烈的全球學生市場中，幫助吸引學生。他們指出，其他國家如：澳大利亞、英國，都是依靠外國代辦來引進學生。

但是，全國高等學府招生諮詢會 (NACAC) 招生部行政人員基本會員組織，已經發布了政策聲明，建議明確禁止高等學府使用接受佣金的代辦商在國內或國際招生。(如果國內學生接受聯邦獎助金，機構不可支付佣金給他們。)

NACAC 公共政策研究主任兼和分組座談人員 David Hawkins 說，招生組剛剛就擬議的政策完成了意見徵詢階段，並正檢討其成員的反應，反應各有千秋。NACAC 董事會於下個月會就這項政策投票。

然而，Hawkins 先生對支付佣金給招生機構一事，提出質疑。他說，採用美國營利機構的做法，從過去就已證明了是「禍患」，它創造出一種模式，就是把學生興趣邊緣化。他補充說，「事實上，我們現在正討論一種思想突破，它正好對上了幾十年積累的智慧 and 積累的專業水平。」

一些觀眾卻質疑 NACAC，認為這樣的全國性組織，應該告訴各大學如何進行他們的招生策略。佛蒙特大學 Christopher Lucier 說，「如果政策通過，機構支付佣金可能在 NACAC 舉行的國內大學博覽會中被禁止。你得要用錘子敲定真正的大學決策。」

事實上，出席的大學行政人員顯然正與使用的代辦政策，展開倫理掙角。一位婦女說，在她的大學只有國際招生人員，以此決定是否支付代辦費，她感到是“不合適”的。另一個問題是支付代辦費以及補助校友來協助審查海外申請資料。

來自 Wake Forest 大學 Linda McKinnish，以第三者的角度說，「高等教育正形成全球性經濟。二十年前是運動鞋，十年前是家具，現在是教育。現在所面臨的，是接受它，還是對抗它？」

Nassirian 清楚地知道他所處的位置，他說「非常簡單，就是一句話『臭氣薰天』。」他批評美國國際招生協會（AIRC）已經開始設置標準和評審海外招聘人員，聲稱其努力是「可笑的四不像，就像試圖以賄賂國外為法令，使其看來很有道德一般。」

被稱為 AIRC 的招生組織人員並不在場，現場也沒有把支付海外佣金列入議題的支持者。AIRC 的創辦人 Mitch Leventhal，在一封電子郵件稱 Nassirian 先生是「擅長唱高調而漠視事實。」

紐約州立大學負責國際事務的副校長 Leventhal 說，「這些發展，旨在保護學生和所接受的美國主流高等教育，持那樣的立場是不合情理的。與其歪曲事實，這些批評者最好的去處，是去閱讀 AIRC 標準，並提出具體的修改，這將導致更好的結果。」

南佛羅里達大學 Roger Brindley 以旁觀者的角度，挑戰 Nassirian 先生的聲明說，「對他而言，不是黑色就是白色，但我們必須承認有灰色地帶。」他的學校目前正積極尋求引進更多的外國學生。他說，「這是一個複雜的問題，我擔心我們會製造出偏光的政策。」

資料來源：摘譯自高教論壇報